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N CITRU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8,600,000元，相較之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淨溢利約人民幣1,400,000元。

本集團錄得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0,600,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1,100,000元，乃主要由於中國地方政府在二零二二年下半年為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實施封城措施。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i)廣西農民難免遇上困難而不能定期打理農地以護養柑橘樹，使本集團水果種植業務的收成不佳，及(ii)中國不同地區之間的物流亦不免受到限制，嚴重干擾了水果分銷業務的營運；導致來自水果種植業務及水果分銷業務的收入減少。因此，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值下降；導致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6,500,000元。故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淨溢利因而減少。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當前可得的資料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在刊發後閱覽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Ng Ong Nee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Ng Ong Nee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伍海于先生(副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James Francis Bittl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銳強先生、賴正先生、王天石先生及劉婕女士。

* 僅供識別